

##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3年10月30日下午13:30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19号公司办公楼一楼101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0日发出。会议应参与投票董事9人，实际参与投票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孙志勇主持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##### 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##### 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公司

定于2023年11月15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通过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30日